

## 正阳县人民法院

# 打出组合拳 解决劳动者“烦薪事”

本报讯(通讯员 王树恒 黄伟)近日,正阳县人民法院与劳动保障监察大队、街道办人民调解委员会密切配合,充分发挥行政执法监察、人民调解和司法非诉审查的联动作用,一次性成功化解2名职工的欠薪纠纷,为劳动者解决了“烦薪事”,充分体现了非诉调解机制在高效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积极作用。

张某等人原是某公司职工,该公司因生产经营风险等因素影响,资金周转困难,拖欠张某等人工资。张某等追讨工资未果,遂向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投诉维权,引发纠纷。为确保追索劳动报酬案件一

次性解决,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与正阳县人民法院行政庭、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开展“劳动监察协调+人民调解+司法确认”联合行动,快速妥善化解纠纷。经过劳动保障监察大队的组织协调和街道办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最终某公司与张某等人达成劳动报酬纠纷书面调解协议,双方在调解协议中明确了用人单位所欠工资数额和支付工资的期限及逾期赔偿责任。

次日,双方当事人共同向法院申请对调解协议进行司法确认,该院也迅速开启涉企纠纷绿色通道,当天依法受理了上述申请确认司法调解协议案件,并于当日审查完毕作出确认

调解协议有效的民事裁定书,为化解劳动纠纷按下“快捷键”,得到了当事人的一致好评。

“从劳动监察大队投诉维权到领取司法确认裁定书,仅用5天就拿到了工资。人民法官为人民,感谢正阳县人民法院办案法官。”张某激动地说。

据悉,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健全诉讼与非诉讼相衔接的矛盾纠纷解决机制的若干意见》规定,经行政机关、人民调解组织、商事调解组织、行业调解组织或者其他具有调解职能的组织调解达成的具有民事合同性质的协议,经调解组织和调解员签字盖章后,当事人可以申请

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确认其效力。经法院行政庭与劳动监察大队、街道办联合推出“劳动监察调解+人民调解+司法确认”解纷方式,通过行政快速调处,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介入调解,审判机关司法确认,简化了处理程序,且申请司法确认不收取诉讼费用,如果调解协议确认后,一方当事人拒绝履行或未完全履行的,对方当事人即可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这样既省去了诉讼环节,又有效减少了劳动者的维权时间、维权成本和金钱成本,减轻群众诉累。对于涉企纠纷,选择司法确认的非诉方式解决,更有利于保障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①6



## 服务零距离 真情暖民心

自“平安守护”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新蔡县公安局积极组织民警进村入户,与辖区群众促膝谈心,了解群众诉求,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让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变成群众的放心事、舒心事、幸福事。②2

通讯员 王玉新 李青山 摄影报道

## 驿城公安分局西园派出所

### 强化督导 确保辖区安全稳定

本报讯(通讯员 何亚平)近期,驿城公安分局西园派出所紧紧围绕岁末年初治安规律特点,全警动员,聚焦难点、围绕重点,细化措施、明确责任,各项举措落地、落细、落实,取得了显著成效。

自“平安守护”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该所将“打防一体 共创双赢”的理念贯彻始终,聚焦难点,找准工作目标,重拳打击各类违法犯罪。

加强重点人员管控。对辖区重点人员开展“地毯式”梳理排查,密切关注涉法涉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

重点人员动态,确保人员稳控到位。结合日常工作,对在处警、走访、巡逻中发现的各类矛盾纠纷进行整理汇总,查准问题、找准症结,及时化解、消除隐患。

抓好社会面管控,最大限度将警力摆上街头路面、部署到重点地区,全面加大防范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的力度;对KTV、洗浴中心、网吧、旅馆、出租房屋及重点单位开展检查,全面排查各类安全隐患,盘查可疑人员和物品,有效震慑各类违法犯罪。②6

## 高新区公安分局古城派出所

### 推进“平安守护”专项行动走深走实

本报讯(通讯员 路志勇)自“平安守护”专项行动开展以来,高新区公安分局古城派出所紧紧依托“一村(格)一警”警务机制,全力做好隐患排查整改、危爆物品管理、消防安全、物防技防、巡逻防控等工作。共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2起,化解12起,化解率100%;排查清理各类安全隐患4处,当场整改3处,移交乡镇党委政府1处;发放各类安全防范宣传材料3000多份;辖区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的农村入室盗窃案件环

比下降36%,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案件环比下降27%,辖区人民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该所始终把警源治理作为头等大事,主动融入“一中心四平台一网格”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持续深化平安村社创建活动,强化常态评估、考核通报,压实镇村两级主体责任,形成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良好局面,辖区有效警情、治安警情、家暴类警情同比分别下降23.9%、33.3%、43.3%。②6

## 平舆县公安局李屯派出所

### 民警真情劝投 逃犯悔过自首

本报讯(通讯员 刘威)自“平安守护”专项行动和“利剑”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平舆县公安局李屯派出所按照上级部署,主动作为,对辖区内网上逃犯进行再分析、再研判。近日,该所民警成功劝投网上逃犯李某。

经查,2021年5月以来,李某通过微信添加附近售楼部中介人员,以订购商品房为由骗取受害人信任,后通过支付宝扫码转账对3名受害人实施诈骗,涉案金额6500元。

案发后李某在逃,2021年12月,许昌警方以涉嫌诈骗罪对李某网上

追逃。李某虽已被列为网上在逃人员,但李屯派出所并未停止对其追捕。在民警和村干部的不懈努力和其亲朋的耐心规劝下,1月9日,李某主动到李屯派出所投案自首。

据李某交代,负案潜逃期间,他每次见到警察都心惊胆战,每天都在煎熬中度过,现在回来甘愿接受法律制裁,争取宽大处理,洗心革面,重新做人。

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②6

## 西平县

### 一线慰问聚警心 鼓舞士气战疫情

本报讯(通讯员 刘真)近日,西平县相关负责人一行到部分集中隔离点和疫情防控服务站,检查疫情防控开展情况,看望一线执勤民警。

该县相关负责人一行到部分集中隔离点看望一线防疫人员后要求,民警、辅警要高度重视隔离点的管理工作,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严格按照集中隔离点的工作要求和操作流程将工作做细做实,筑牢安全防线。

随后,该县相关负责人查看了

服务站执勤警力配置、工作人员个人防护措施落实情况,了解疫情防控工作情况,真切关心民警、辅警的身体状况、勤务安排、警用装备、后勤保障等,对他们舍小家、为大家,恪尽职守、敬业奉献的精神给予肯定。

“疫情防控服务站是进入西平县的第一道防护屏障,所有一线防控工作人员要勇于担当作为,确保各项防控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为全县人民健康筑起坚固防线。”该县相关负责人表示。②6

## 汝南县公安局交警大队

### “三加强”严打酒驾醉驾

本报讯(记者 王珂 通讯员 姚建勋)春节临近,汝南县公安局交警大队采取“三加强”措施,严厉查处酒驾醉驾交通违法行为,全力筑牢节日交通安全管理防线。

加强分析研判。对酒驾易发时段、路段以及重点车型进行深入评估,找出辖区酒驾醉驾违法行为规律特点以及可能出现的新问题,坚持常态化机制严厉打击酒驾醉驾交通违法行为。

加强违法打击。加大警力和装备的投入力度,采取固定检查和巡逻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全面加强辖区国道省道沿线城乡接合部村庄、社区出入口以及饭店、酒吧、大

型商业综合体等午后及夜间酒驾醉驾高发时段的巡逻管控。

加强宣传教育。通过制作宣传展板、发放温馨提示卡和宣传单等方式,在辖区酒店、餐馆和KTV、网吧等场所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全方位、多角度、多层次宣传酒驾醉驾的危害性,提醒广大群众安全文明驾驶,杜绝酒驾醉驾事件发生。②6

## 上蔡县公安局齐海派出所

### 深入查隐患 全力保平安

本报讯(通讯员 张凯华 班闯)“平安守护”专项行动开展以来,为进一步加强辖区安全防范工作,确保辖区治安稳定,近日,上蔡县公安局齐海派出所组织警力深入辖区重点企业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活动。

活动中,该所民警向企业负责人详细了解企业内部安全检查、疫情防控、工人管理、住宿等情况,实

地查看企业消防器材设施配备、用气用电线路安全、应急通道等情况,对存在的灭火器数量不达标等问题当场下发整改通知书,责令限期整改。除此之外,民警还和企业员工面对面交谈,向他们普及电信网络诈骗的手段、细节等知识,提高企业员工的安全防范意识,降低被诈骗的风险。为确保宣传工作不落一人,民警还记录了未到场员工名字,确定为再次宣传重点人员。

此次检查,共下发整改通知书4份,面对面进行电信网络诈骗宣传300多人次,增强了企业及员工的安全意识,提高了员工防电信网络诈骗的警惕性。②6

## 检察天地

## 驿城区人民检察院

### 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高静 海洋)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连日来,驿城区人民检察院严格落实上级决策部署,持续推进疫情防控工作。

该院领导和党员干部以党员干部的高度担当和责任自觉,迅速奔赴分包片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在机关内部,该院对办案工作区的设备和场所进行消杀,确保干警办案安全;严格落实门禁工作,要求进院干警必须戴口罩、测量体温,非本单位人员做好出入登记和测量体温;通过微信群等,及时向全体干警传递最新疫情信息和防疫知识,营造全院共同抗疫的浓厚氛围。

为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流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安全,该院暂时关闭12309检察服务中心群众来访接待场所,以来信、网络和电话等方式接待群众来访。严格按照群众来信信件有回复的要求,及时认真答复群众的诉求。

针对案件办理,该院启动远程庭审和提审,零接触讯问关押在看守所的犯罪嫌疑人,保障疫情防控期间在押犯罪嫌疑人合法诉讼权利的行使,确保疫情期间防控与办案工作两不误。②6

## 确山县人民检察院

### 落实“七号检察建议” 守护寄递安全

本报讯(记者 王珂 通讯员 邢瑞)为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七号检察建议”,强化寄递企业安全监管,结合即将到来的春节电商物流高峰期,1月11日,确山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公安局治安大队、禁毒大队到确山县邮政分公司召开贯彻落实“七号检察建议”座谈会。

会议解读了最高人民检察院制发“七号检察建议”的背景和内容,公开宣告送达了检察建议书,参会人员就依法严厉打击寄递毒品、枪

支、弹药、爆炸物等违禁品犯罪行为进行了交流。

会后,确山县人民检察院、县公安局联合对寄递营业网点开展安全管理现场检查,重点检查寄递网点是否严格落实“三项制度”、工作场所是否张贴禁止寄递违禁品的提示标语、是否严格执行疫情防控消杀、对常见的涉枪涉爆、涉毒涉非、危险化学品等禁止寄递物品是否具备甄别、认知能力以及相关行政职能部门监管履职情况。②6

## 汝南县人民检察院

### 颁发荣誉奖章 致敬检察芳华

本报讯(通讯员 王迷)为传承和弘扬检察前辈的奋斗精神和事业情怀,引导检察干警发扬检察前辈的优良作风,1月12日,汝南县人民检察院举办从检30年“检察荣誉奖章”颁发仪式,为从检满30周年的检察人员颁发由最高人民检察院授予的“检察荣誉奖章”和荣誉证书。

该院负责人代表院党组为从检满30周年的检察干警袁红卫、付文化、程忠华3位同志颁发“检

察荣誉奖章”,向他们三十年如一日为检察事业的辛勤付出和无私奉献表示衷心感谢。

“每位荣获奖章的同志,都为检察事业奉献了青春岁月,为检察工作付出了辛勤汗水,是汝南检察事业建设改革发展的见证者、参与者和推动者。希望他们继续发挥光和热,爱岗敬业、履职尽责,不断增强责任感、进取心,增强集体荣誉感、归属感。”该院负责人说。②6

## 西平县人民检察院

### 司法救助解民困 检察工作暖人心

本报讯(记者 王珂 通讯员 马莉冉)西平县人民检察院高度重视司法救助工作,把司法救助工作列入“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和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的重要举措中,切实履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把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2021年,西平县人民检察院共办理4起司法救助案件,发放司法救助金11万元,4个家庭从中受益。

近日,西平县人民检察院负责人一行驱车来到西平县山山镇某村,向一起刑事案件未成年被害人张某及其家庭送达司法救助金,表

达检察机关的深切关怀,鼓励他们以积极、乐观的态度面对生活中的困难,重新树立对生活的信心。

西平县重渠乡某村居民冯某来到西平县人民检察院,将一面写有“司法救助 为民解困”字样的锦旗送到检察干警手中,对他们秉公执法办案、救助困难群众表示感谢。

西平县人民检察院认真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和省、市院关于开展国家司法救助的工作部署,主动将司法救助工作与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深度融合,坚持应救尽救的原则,不断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充分体现人民司法的温度、温情。②6

## 汝南县人民法院

### 砥砺从警初心 汲取奋进力量

本报讯(通讯员 张敏)为进一步增强司法警察队伍的凝聚力和职业荣誉感,砥砺从警初心,汲取奋进力量,近日,汝南县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大队开展主题活动庆祝中国人民警察节。

“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全体司法警察面向党旗庄严宣誓。

宣誓结束后,该大队全体人员,合唱《司法警察之歌》。全体司法警察精神饱满、气势如虹,充分展现了新时期司法警察的良好精神风貌。随后,该大队负责人围绕警务保障、实战化训练、思想教育等工作的开展情况发表感言,并对

下一步的工作作出安排。

司法警察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学习和工作中将不断提高宗旨意识,刻苦训练,提高实战处突能力;配合执行工作,保障司法权威;肩担正义,忠诚履职,继续践行“服务人民至上,执法公正为先”的誓言,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为建设平安汝南、法治汝南贡献司法力量。②6



## 法苑动态